

最新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大全10篇)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一

春节将至，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县关于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部署，进一步倡导文明过节新风尚，引导广大妇女群众文明、绿色、低碳过节，有效预防各类火灾事故，减少环境污染，近日，涡阳县新兴镇妇联积极开展禁燃禁放宣传活动。

组织巾帼志愿者们在主要街道、人流密集区发放宣传单页，向群众宣讲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相关规定，同时进村入户，宣传环保知识，让大家了解燃放烟花爆竹对空气质量带来的危害，引导广大妇女群众坚决做到不放烟花爆竹，共同维护良好生态环境。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二

为增强幼儿的安全意识，让幼儿感受燃放乐趣的同时远离危险。20xx年1月6日，叙永县叙永镇西城幼儿园开展了“安全燃放烟花爆竹”主题教育。

活动中，各班老师组织幼儿回忆新年趣事，切入安全燃放烟花爆竹主题，再结合视频、图片和故事对幼儿安全燃放烟花爆竹进行详细讲解，让幼儿认识到燃放烟花爆竹的危险性。老师与幼儿一起总结燃放烟花爆竹的注意事项，要求幼儿必须在家长的陪同指导下燃放烟花爆竹。最后老师组织幼儿玩游戏“放烟花”，在游戏情境中感知体验燃放烟花的自我保护方法，加强安全教育。

通过活动，孩子们了解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的注意事项，进一步提高自我保护能力，从小树立安全燃放烟花爆竹意识，为

度过一个平安快乐的春节提供有力保证。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三

为深入推进烟花爆竹全域禁止销售、燃放工作，减少环境污染，有效防控风险隐患，保护和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加大宣传力度，近日，三原县公安局广泛开展烟花爆竹禁售禁燃宣传活动，持续推进烟花爆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基层派出所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单、滚动播放电子屏等多种形式，广泛向群众宣传禁燃禁放的重要意义、政策要求，倡导群众自觉抵制燃放烟花爆竹，鼓励广大群众举报非法销售、储存、燃放烟花爆竹等违法行为，积极营造文明、安全、和谐的'良好氛围。

此外，民警们走进辖区商铺等场所进行安全检查，对店铺经营者进行了安全防范提醒，重点宣讲烟花爆竹安全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管理措施，自觉守法经营。

民警提醒：请广大群众自觉遵守有关规定，增强安全、环保、文明意识，不销售不燃放烟花爆竹，呵护蓝天，如有发现非法销售、燃放、运输等行为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四

春节临近，为加强辖区禁燃禁放工作，营造浓厚的禁燃禁放宣传氛围，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和人居环境水平，近日，亳州高新区第二社区管理中心对辖区内的商超开展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宣传、督查行动。

督查过程中，工作人员将《禁燃禁放一封信》发放到商超负责人手中，同时重点检查商超是否存在违规销售烟花爆竹的行为。在小区出入口宣传栏和单元口张贴《关于禁止燃放烟

花爆竹的.通告》，要求辖区居民加强对身边人的宣传，强化禁燃禁放监督。

通过开展督查，加强了禁燃禁放宣传，取得了宣传和督查双重效果，有力促成环保问题人人关注、环保工作人人参与、环保成果共同享受的良好工作格局，确保辖区生产生活安全稳定。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五

春节临近，为减少鞭炮造成空气污染和火灾隐患，维护公共财产和人身财产安全，桓台县唐山镇中心幼儿园开展禁放烟花爆竹宣传系列活动。

假期里，教师签订禁放烟花爆竹承诺书。孩子们与家长一起，用绘画、手工等多种方式做了禁放烟花爆竹的宣传画，以此来宣传燃放烟花爆竹的危险性及相关安全知识，描绘出了新风尚，为空气“减负”，为健康“加码”。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六

在春节即将来临之际，为把烟花爆竹禁放工作落到实处□20xx年12月29日，文峰区头二三街道开展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工作，全力保障辖区公共安全、环境品质，让辖区群众过一个平安、祥和、文明的春节。

会议强调，强化组织领导，全面落实责任。街道召开禁放工作专题会议，首先传达学习了上级相关会议精神，随后对辖区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工作做了安排，并成立烟花爆竹禁放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四个社区立即行动，实行网格化管理，定岗定责定人，扎实有效推进各项禁放措施的落实。

强化社会面宣传。在广场、社区广泛悬挂、张贴禁放政策标语横幅，向居民群众宣传禁放政策规定，引导居民提高安全

和环保意识。街道张贴禁放条幅10余条，发放宣传彩页1000余份，入户、入门店宣传150次，确保宣传发动“零死角”，全面提高群众知晓率。

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办事处将对辖区门店开展全面排查，不定期巡查，向经营业主宣传烟花爆竹禁售禁燃禁放相关政策，杜绝门店私售烟花爆竹的行为，及时查处做到发现一起，严厉查处一起，确保严堵源头做到禁燃禁售。

此次开展禁燃禁放宣传工作，不但让街道居民意识到燃放烟花爆竹的'危害，而且进一步提升了居民的安全意识，营造了一个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七

为创造一个和谐健康的生活环境，提高师幼、家长的'安全及环保意识，倡导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减轻空气污染，营造共同保卫碧水蓝天的社会氛围。11月16日至17日，城关第四幼儿园开展了“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园通过电子屏播放禁燃禁放标语、发放禁燃禁放宣传单页、公众号倡议书、开展安全教育主题活动等形式，让家长、幼儿了解燃放烟花爆竹的危险性，引导家长宣传动员邻居及亲属远离烟花爆竹，文明安全过年，守护美丽舒城的碧水蓝天。

通过此次活动，让幼儿、教师及家长认识到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重要性，树立文明意识，为建设文明校园、创建健康生态环境，过平安祥和的春节营造出良好的氛围。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八

为进一步加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工作，减少环境污染，消除火灾隐患，保障公共财产和居民人身安全，使居民过一

个安全、快乐的春节。1月20日，明东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志愿者积极开展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活动。

活动中，社区组织志愿者、网格员对辖区、商铺等人员比较集中的场所向居民发放《铁岭市人民政府关于禁止销售和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此外，还通过网格群，向居民宣传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知识，进一步扩大宣传覆盖面，让更多居民意识到燃放烟花爆竹的危害，增强居民环保意识及安全隐患意识。

良好的空气质量，舒适的生活环境是大家共同的期盼。明东社区真诚地希望通过此次宣传活动，大家能够切实做到禁燃禁放，为人民创造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社区书记田志宏强调，在新春佳节之际，希望能有更多的人增强意识和承诺，从而共同打造更加美好、祥和、幸福的春节，在保障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同时，也为文明形象树立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用文明行为扮靓文明城市。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九

随着春节还有1个月左右时间，外来务工人员回流车辆增多，翠屏区公路路政管理大队开展了对节前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截止18日下午纠正装载不规范的货运车辆12台次，查处超限运输车辆3台次，有效维护公路安全，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大检查行动一直持续到春节后。

据悉，翠屏区公路路政管理大队精心组织，周密安排，按照交通安全综合整治的要求，开展道路交通环境整治。重点对“安思路”上通行的货运车辆进行治理，严格按照国家新的治理货运车辆超限运输的政策规定，规范货运车辆的装载行为。通过一周的整治，共检查车辆96台次；纠正装载不规范的货运车辆12台次，查处超限运输车辆3台次，卸载77吨，有效维护公路安全，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翠屏区路政大队将加强道路巡查，积极主动与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对公路上超限行驶的货运车辆保持高压态势，确保岁末年初道路安全畅通，为人民群众的出行提供良好的道路环境。”翠屏区公路路政管理大队相关负责人介绍，同时也提醒广大司机朋友严格按照交通规格进行，做到不超载，不超员。

社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简报内容篇十

元旦、春节即将到来，为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让群众度过一个安全、祥和、欢乐的节日，12月30日，菏泽鲁西新区岳程街道安监办、环保所工作人员深入社区、广场、企业向群众发放《致广大居民朋友的一封信》，积极开展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宣传活动。

据了解，《致广大居民朋友的一封信》的主要内容为烟花爆竹禁燃禁放、消防安全、防范一氧化碳中毒等安全知识。此次宣传活动，不仅提高了群众对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等安全知识的知晓率，还大大提升了群众参与度，营造了全民知晓、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

下一步，岳程街道将继续加强消防安全宣传力度，形成长效机制，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意识，保障辖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